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PDF

项目名称：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一期）

委托单位：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编制单位：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2023 年 8 月

编制单位：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丁明花

技术负责人：王俊

项目负责人：王俊

编制人员：范秀秀

监测单位：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15314217117

传真：/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秣周东路 12 号 R403

邮编：210000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法人代表	蔡明	联系人	郑亚敏		
通信地址	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东方中路 61 号				
联系电话	18153621153	传真	-	邮编	222000
建设地点	东辛农场东方中路南侧、富民路东侧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P8336]中等职业教育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文号	示范区环审（2020）7 号	时间	2020 年 5 月 15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单位	/				
环境施工监理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47.1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29	概算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8.7%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136	概算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7%
设计生产规模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16 日	
设计实际生产规模	/	项目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经济发展局《关于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示范区经复[2018]29 号）（具体见附件），项目代码为 2018-320720-82-01-530385。 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于 2019 年 10 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				

计研究有限公司承担了《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关于《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示范区环审〔2020〕7 号）。

本次验收范围为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的食宿楼、变电站等建筑物的验收。根据《党政联席会议纪要》（第 7 号，2020 年 5 月 28 日）中要求“五、关于生物工程中专学校搬迁方案：会议强调，生物中专大部分校舍为 B 级或 C 级危房，被市级层面挂牌督办，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经详细调研，综合考虑办学条件、建设投资、长远发展以及园区人才需求等因素，会议原则同意将生物中专整体搬迁至徐圩校区，同意追加整体搬迁预算并将日常运转增加费用列入年度预算。会议要求，文教办要牵头统筹推进学校搬迁工作，协调解决好师生住宿、用餐和出行等问题，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和预案，进一步征求农场方面意见，并加强与市教育局的汇报沟通。东辛农场、生物中专要做好师生和家长的动员工作，适时组织到新区和徐圩校区实地参观。方洋集团要进一步完善学校周边生活配套；应急管理局要将学校搬迁方案和学生住宿临时过渡情况向市级层面沟通汇报；规划建设局要尽快将徐圩校区宿舍、食堂、公共洗浴系统、消防装修改造和家具购置等工作以政府投资工程集中组织建设方式委托方洋集团实施。

学校搬迁后东辛校区土地利用问题由规建局牵头尽快制定具体方案，正在建设的东辛校区宿舍楼功能改造事宜由方洋集团提出方案另行研究。”

可知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搬迁至徐圩校区，本项目建构筑物将不再作为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教学活动使

	用，宿舍楼功能改变，电教楼加固等剩余工程由规建局进行重新规划。本次验收范围与内容主要为食宿楼楼体及其配套设施、拆除老教学楼、老实验楼等工程，故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本项目食宿楼建成后外租，其使用功能及具体经营规模存在不确定因素，因此无法得到准确的废气、废水、固废的产生情况。具体项目入驻前应单独进行环保手续申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因此，本次验收不涉及到对后期引进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情况分析。 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食宿楼 1 栋 4 层、变电站等，配有公共服务建设等及废水、噪声环保设施。 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由“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变更为“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示范区经复〔2023〕41 号）。 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 30 日竣工。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内容主要为食宿楼 1 栋 4 层、消防泵房、配电房、停车场等。								
调查因子	1、生态环境：项目施工、运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2、声环境：等效连续 A 声级； 3、水环境：废水排放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东辛农场东方中路南侧、富民路东侧，本项目范围内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1。								
	表 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大气环境	东辛农场小学	90	190	居民区	600 人	环境空气二类区	N	50
		金色家园	51	-44	居民区	800 人		SE	38
		东辛农场中学	-293	-343	居民区	900 人		SW	295
		东辛农场医院	540	0	医院	1000 人		E	320
		周边民房	225	0	居民区	10000 人		E	0.2
			-1	0				W	1
			0	-40				S	40
			0	126				N	0

调查 重点	根据相关环保验收技术规范的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验收调查重点如下： 1、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6、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7、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8、工程施工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 9、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mg/Nm³）	标准
SO ₂	年平均	0.0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PM _{2.5}	年平均	0.035	
	24 小时平均	0.075	
TSP	年平均	0.2	
	24 小时平均	0.3	
NO _x	年平均	0.05	
	24 小时平均	0.1	
	1 小时平均	0.25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2、根据《连云港市地面水水域功能类别划分》及《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规定，烧香河（盐河～烧香河南闸）的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Ⅲ类地表水，小盐河、新沟河主要功能为农业灌溉、排涝，无生活、工业生产取水，目前尚未划定水功能区，水质标准参考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水标准执行。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项目	Ⅲ类	Ⅳ类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COD	≤20	≤30	
总磷	≤0.2	≤0.3	
总氮	≤1.0	≤1.5	
氨氮	≤1.0	≤1.5	
BOD ₅	≤4	≤6	
石油类	≤0.05	≤0.5	
DO	≥5	≥3	
粪大肠菌群（个/L）	≤10000	≤20000	
SS	≤30	≤60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

总量控制 指标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污总量核定详见表3-6。		
	表 3-6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最终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m ³ /a)	55212.8
		COD	15.46
		SS	8.28
		氨氮	1.66
		TP	0.39
		TN	1.66
		动植物油	3.31
		TDS	0.138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HCl
			硫酸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HCl
			硫酸雾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一期）		
项目地理位置（附地理位置图）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 4-1 项目地理位置图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位于东辛农场东方中路南侧、富民路东侧，项目总占地面积 28667m²。

现一期项目食宿楼及其配套设施、拆除老教学楼、老实验楼等工程已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竣工建成，依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环保设施基本做到“三同时”。新建综合教学楼、利旧实训楼、教职工宿舍及加固电教楼等暂未建设完成，将于后期建设完成后进行验收。

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4-1，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4-2。

表 4-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变化情况
1	总用地面积		28667m²	28667m²
2	新建总建筑面积		8900m²	8900m²
	其中	食宿楼	3000m²，4 层（1 楼为食堂，楼最高高度为 23.55m）	新建食宿楼建筑面积 4443 平方，一层是大厅、楼上 2-4 层宿舍
		综合教学楼	5601.6m²，3 层，局部 4	二期建设验收

			层（每层设都设置一间实验室，单间实验室面积83m ² 左右，楼最高高度为22.5m）	
		泵房	138.1m ²	消防泵房及水箱 114.8m ² ，地上消防水箱 376m ³
		变电站	135.3m ²	配电房 128.9m ²
		门卫	25m ²	5m ²
		停车位	/	机动车停车位 42 辆。非机动车停车位 317 辆。
3	现有建筑面积		23635m ²	/
	利旧	实训楼	540m ² ，3 层（位于门楼上方）	二期建设验收
		教职工宿舍	12720m ²	二期建设验收
		门卫	25m ²	二期建设验收
	本次加固	电教楼	3300m ² ，5 层	二期建设验收
	本次拆除	老教学楼	2000m ² ，2 栋，各 2 层	同环评，已拆除
		老实训楼	1000m ²	同环评，已拆除
		老实验楼	1000m ² ，3 层	同环评，已拆除
		老食宿楼（位于东辛农场小学西侧）	2000m ² ，生活区土地划拨给东辛农场小学	同环评，已拆除
		库房	1050m ²	同环评，已拆除
4	容积率		0.7	0.72
5	绿地率		38%	30%
6	建筑密度		16.4%	22%



食宿楼



变电站



消防泵房及消防水箱

表 4-2 主要工程建设情况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变化情况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公用工程	给水	配套学生、教职工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	用水量 72426m ³ /a, 由市政管网供应	配套物业管理人員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 由市政管网供应	无学生、教職工生活用水, 有物業管理人員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
	排水	雨污分流管网、雨污水接管口	废水量 55212.8 m ³ /a, 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 经调节池中和调节后的实验室废水与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雨污分流管网、雨污水接管口。废水量 146m ³ /a,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无实验室及食堂废水
	供电	供电管网敷设、太阳能架设	46.46 万 kwh/a, 由东辛农场供电管网及太阳能供应	供电管网敷设。10 万 kwh/a, 由东辛农场供电管网供应	不再使用太阳能供应
	供气	天然气管道敷设	2.28 万 m ³ /a, 由燃气公司管网供应	/	不再建设天然气管道
	绿化	种植草坪、树木	10929.6m ² , 占总面积的 38%	种植草坪、树木 2670m ² , 占总面积的 30%	只计算本期的绿化面积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	300 m ³ /d	化粪池, 300 m ³ /d	不变化
		隔油池	150 m ³ /d	/	学校已搬迁, 不再建设食堂, 故未建设隔油池
		中和调节池	2m ³ /d	/	学校已搬迁, 不再建设实验室, 故未建设中和调节池
	废气处理	油烟净化装置、实验室通风橱	油烟净化效率 75 % 实验室酸性废气及有机废气通过楼顶排气筒高空排放	/	学校已搬迁, 不再建设实验室食堂, 故未建设实验室通风橱, 及油烟净化装置
	固废处理	含油抹布及手套、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暂存	垃圾收集桶若干	垃圾收集桶若干, 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暂存	含油抹布及手套不再产生
		厨余、泔脚	环卫部门清运	/	学校已搬迁, 不再建设食堂, 故无厨余、泔脚产生
		实验室废弃物、废机油	危险危废暂存于危废仓库,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学校已搬迁, 不再建设实验室, 故无实验室废弃物、废机油



化粪池



污水排放口

雨水排放口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原环评中（一期）食宿楼3000m²，4层（1楼为食堂）；泵房138.1m²；变电站135.3m²；门卫25m²。实际建设情况为食宿楼4443m²，4层（1楼为大厅，不再建设食堂）；泵房114.8m²；变电站128.9m²；门卫5m²，与环评相比泵房、变电站及门卫建筑面积减少；食宿楼建筑面积增加1443m²，同时食宿楼不再建设。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文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该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及环境影响进行核实。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 4-3 重大变动判定表

文件	判定标准		本次变动	是否重大变动	备注
苏环办〔2021〕122号	性质	1.项目主要功能、性质发生变化。	不变	否	食宿楼开发使用功能不变
	规模	2.主线长度增加30%及以上。	不变	否	/
		3.设计运营能力增加30%及以上。	不变	否	/
		4.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30%及以上。	不变	否	/
	地点	5.项目重新选址。	不变	否	本项目选址不变
		6.项目总平面布置或者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是指通过简单定性、定量分析即可清晰判定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总体增加，下同。）	不变	否	/
		7.线路横向位移超过200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包括线路配套设施如阀室、场站等建设地址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大气、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30%及以上。	不变	否	/
		8.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占用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对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区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环境敏感区具体范围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确定，包括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下同。）	不变	否	/
	生产工艺	9.工艺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不变	否	/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0.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或者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不变	否	/
--	----------------------------	--	----	---	---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约 16 个月，施工期建设项目内容主要为原食堂、宿舍、实训楼、教学楼和实验楼等危房拆除和新建建筑施工。施工人数约为 50 人。

其施工工艺流程详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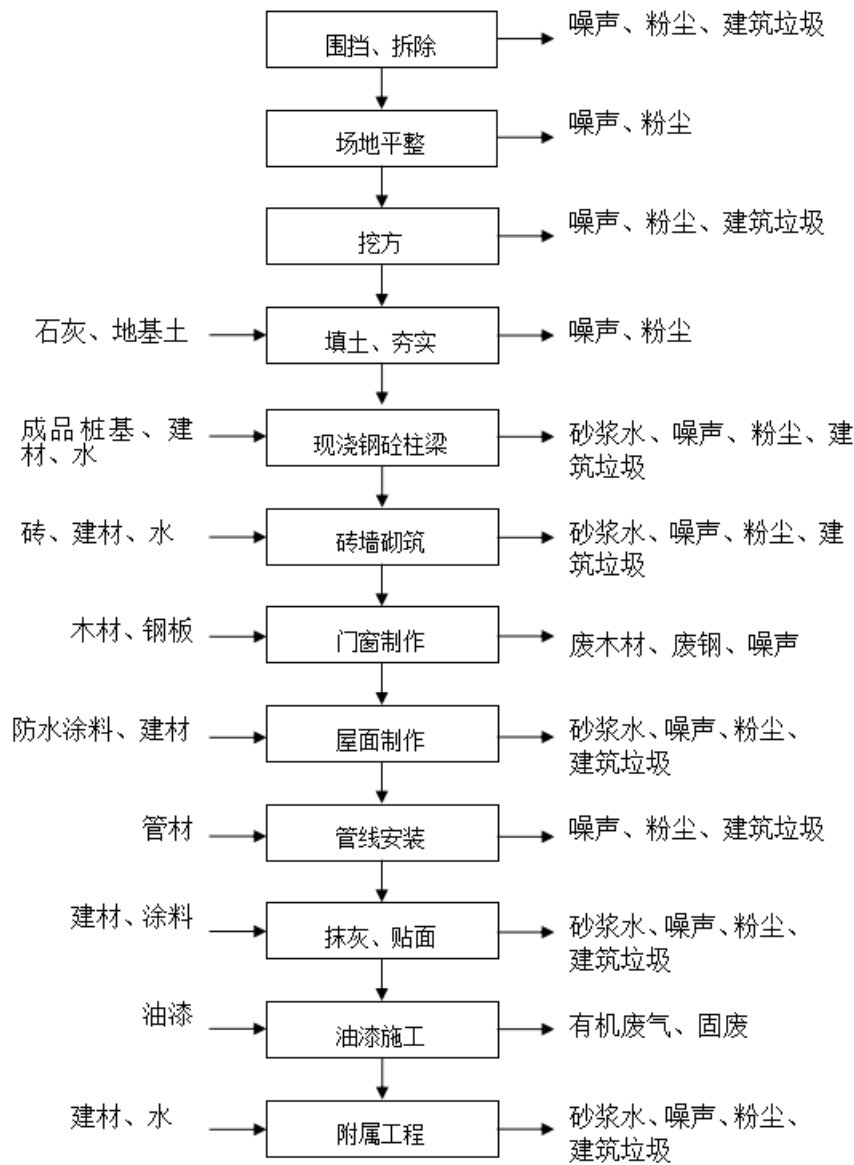


图 4-2 施工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拆除工程

本项目改扩建工程，需要拆除食堂、宿舍、实训楼、教学楼和实验楼等危房，拆除工程主要污染物为拆除产生的粉尘，机械设备的噪声以及拆除产生的建筑垃圾。

（2）场地平整

施工场地平整主要利用施工机械将对场地进行改造，减缓坡度，会产生粉尘，机械噪声和建筑垃圾。

（3）挖方

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机械噪声、建筑垃圾及地下土方，其中部分土方可以用于后续工程中填土与夯实

（4）填土、夯实

填土施工时，一般将软弱土层挖至天然好土，然后作砂框，用平板振荡器挡实，再进行分层填土，然后用 10~12 吨的压路机分遍压碾，碾压时需浇水湿润填土以利于密实。

夯实是利用起重机械吊起特制的重锤来冲击基土表面，使地基受到压密。适用于加固稍湿的压缩不均的各种土和人工填土。一般夯打为 8~12 遍，重锤夯实应分段进行，第一遍按一夯挨一夯进行，在一次循环中同一夯位应连夯二下，下一循环有 1/2 锤底直径搭接，如此反复进行。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挖填土的粉尘。

（5）现浇钢砼柱梁

根据施工图纸，首先进行钢筋的配料和加工，钢筋加工主要包括调直、下料剪切、接长、弯曲等物理过程，然后进行钢筋的绑扎，安装于架好模板之处。

项目所需的混凝土主要采用商品混凝土，仅有少量需要现场拌制。混凝土的拌制则利用自落式和强制式搅拌机二种，向搅拌机料斗中依次加入砂、水泥、石子和水，装料量为搅拌机几何容积的 1/2~1/3。拌制完后，根据浇注量、运输距离等选用运输工具，尽可能及时连续进行浇筑，在下一层初凝前，将上一

层混凝土灌下，并捣实使上下层紧密结合。

混凝土成型后，为了保证水泥水化作用能正常进行，采用浇水养护，防止水份过早蒸发或冻结。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搅拌机产生的噪声，拌制混凝土时的砂浆水、粉尘，以及废钢筋等建筑垃圾。

（6）砖墙砌筑

首先进行水泥砂浆的调配，用水泥砂浆抄平钢砼柱、梁的基面，利用经纬仪、垂球和龙门板放线，并弹出纵横墙边线。然后在弹好线的基面上按选定的组砌方式进行摆脚，立好匹数杆，再据此挂线砌筑。一般采用铺灰挤砌法和铲灰挤砌法，砖墙砌筑完毕后，进行勾缝隙。

该工段和现浇钢砼柱梁工段施工期长，是施工期的主体工程。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搅拌机产生的噪声，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粉尘，以及碎砖等建筑垃圾。

（7）门窗制作

利用各种加工器械对木材、塑钢等按图进行加工。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加工器械产生的噪声，各种废弃的下角料等。

（8）屋面制作

屋面由结构层、防水层和保护层组成。防水层一般有柔性防水、刚性防水和涂料防水三种做法，本项目采用柔性防水。平屋面做法是在现浇制板上刷一道结合水泥浆，851 隔气层一道，用水泥珍珠岩建隔热层，再抹 20~30mm 厚、内掺 5%防水剂的水泥砂浆，表面罩一层 1:6:8 防水水泥浆（防水剂：水：水泥）。防水剂选用高分子防水卷材。瓦屋面做法是在现浇制板上刷一道结合水泥浆，抄平，粉挂瓦条和水泥彩瓦。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搅拌机的噪声，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粉尘，以及碎砖瓦、废弃的防水剂包装桶等固废。

（9）管线安装

先对管线途经墙壁进行穿孔，对各住房的水、电、管煤等管线进行安装，

然后将其固定在墙壁上。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对墙壁进行敲打、钻孔时产生的噪声、粉尘，以及碎砖块等建筑垃圾。

（10）抹灰、贴面

抹灰先外墙后内墙。外墙由上而下，先阳角线、台口线，后抹窗台和墙面。用 1:2 水泥砂浆抹内外墙，根据要求，对外墙分别采用浅色环保型高级涂料。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搅拌机的噪声，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粉尘，以及废砂浆、废弃的涂料包装桶等固废。

（11）油漆施工

油漆使用量较少，施工期短，挥发的有机废气量小，且呈无组织面源排放模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暂时和局部的。

本工段还会有废弃的油漆包装桶等固废产生。

（12）附属工程

附属工程包括道路、围墙、化粪池、绿化、下水道等施工。

本工段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的噪声，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粉尘，以及废砂浆、废弃的下角料等固废。

调查结果：该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与环评报告中一致。

运营期：

本项目非生产线企业，不涉及工艺流程。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图（附图）：

本项目本期期占地面积 8900m²、食宿楼建筑面积为 4433m²、消防泵房及水箱 114.8m²、配电房 128.9m²、容积率 0.72、建筑密度 22%；建设内容包含食宿楼、配电房等。



附图3：项目平面布置图

图 4-2 项目平面布置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该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36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占总投资 17%，达到设计环保投资要求。环保设施具体投资及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3 三同时验收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型	类别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投资		实际投资		完成时间
			环 保 措 施	经费(万元)	环 保 措 施	经费(万元)	
施工期	大气	扬尘	洒水降尘，施工现场要设临时围栏；材料采取遮盖措施；运输车辆用毡布遮盖。	2	洒水降尘，施工现场要设临时围栏；材料采取遮盖措施；运输车辆用毡布遮盖。	2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机械设备尾气	采用清洁燃料，在车辆及机械设备排气口加装废气过滤器，合理安排运输线路	1	采用清洁燃料，在车辆及机械设备排气口加装废气过滤器，合理安排运输线路	1	
	废水	施工废水	经沉淀池预处理后回用	2	经沉淀池预处理后回用	2	
		生活污水	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	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	
	固废	建筑垃圾、装修垃圾	应尽可能利用或及时运走	10	应尽可能利用或及时运走	10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噪声	机械设备、建材运输	降低声源的噪声强度、局部吸声、隔声降噪、限时施工	2	降低声源的噪声强度、局部吸声、隔声降噪、限时施工	2	
运营期	废气	/	减少弃土、避免雨季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弃土及时清运、植被恢复、加强宣传管理，加强机械设备维护	10	减少弃土、避免雨季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弃土及时清运、植被恢复、加强宣传管理，加强机械设备维护	10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引至建筑楼顶排放	5	/	0	
		厨房天然气燃烧废气	高空排放	/	/	0	
	废水	实验废气	设计安装通风橱，废气经通风管道引至综合教学楼楼顶高空排放	5	/	0	
		生活污水、实验废水、食堂废水	区域排水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食堂隔油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实验室废水经调节池中和调节后处理，综合污水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50	区域排水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物业管理人员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20	
		噪	设备噪声、	10	安装隔声罩、消音器、防	2	

	声	活动噪声	震垫等		防震垫等	
固废		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及手套	生活垃圾等分类收集系统等，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10	生活垃圾等分类收集系统等，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
		金属废料	外售处置	/	/	0
		食堂厨余、泔脚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	/	0
		实验室废弃物、废机油	分类收集，采用密封桶装，存储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5	/	0
绿化		按景观设计实施绿化，绿化降噪、降尘		100	按景观设计实施绿化，绿化降噪、降尘	30
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		/	消防水箱	30
不可预见费	-	-		10	-	10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综合污水接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污染物总量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本项目不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生活污水接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污染物总量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本项目不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		合 计		229	合 计	136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未引起投诉及违法处罚事件。

1、废气

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土石方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房屋装修的油漆废气。

扬尘防治措施：

（1）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四周须设置连续、封闭的硬质围墙围挡，围挡表面应整洁、美观，色彩和周围的环境相协调，不得使用彩条布、竹篱笆或者安全网等。在二环中路北侧、校园西侧设置围墙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施工区域围墙高度不低于 1.8m。建筑工程施工脚手架外侧设置整齐、清洁的密目式安全网，尽量采用不透尘材质安全网。

（2）施工现场主要通道、进出道路、材料加工场地应实施地面硬化处理，出入口要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冲洗槽、沉淀池和高压水枪，配备保洁员负责车辆、进出道路的冲洗、清扫工作，推广使用自动冲洗装置，及时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扫、冲洗，确保净车出场，禁止带泥土上路。保持排水通畅，清洗车辆的污水应综合循环利用，或者经沉淀处理达标后按要求排放，污水未经处理不得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3）施工现场裸露的场地必须进行覆盖、固化或绿化，现场加工易产生粉尘的建筑材料应在封闭的环境中进行。堆放灰土、砂石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建筑物料应在其周围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封闭性围拦或者采取有效覆盖措施。建筑垃圾须集中、分类堆放，48 小时内不能及时清运的，须采取覆盖、洒水等防尘措施，严禁将安装品泡沫等包装物随意处置。土方须集中堆放，施工现场土方作业应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遇有四级以上（含四级）大风天气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同时覆盖防尘。

（4）建筑物内施工垃圾的纵向输送作业，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严禁凌空抛掷；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并及时清运出场，超过一周未清运的，应采取覆盖防尘布、防尘网以及定期喷水压尘等有效的防尘措施。

（5）施工现场应设专人负责保持环境卫生整洁，推广工地保洁等社会化专业服务，施工现场清扫前应洒水，洒水次数视情况确定，避免扬尘污染。渣土运输单位应在施工现场

配备现场管理员，负责运输车辆保洁、装载卸载的验收工作，做好书面记录，并配合和服从施工现场清洁保洁的管理。车辆未经冲洗干净不得出场。

（6）对市政、交通、水利工程和处于土方开挖外运、回填土方、园林绿化等阶段的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重点监控工地，除按照以上要求进行治理外，施工企业及项目部必须在制定专项治理方案的基础上，指派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开展专项检查，并形成书面记录；监管部门每周至少进行一次的专项巡查。

（7）大力推广高效清洁的道路清扫与清洗作业方式，定路段、定车辆进行洒水、道路机械化清扫作业。加大场区道路保洁频次，主要道路每日 1~2 次洒水，确保道路清扫过程中不产生二次扬尘污染。

（8）建筑工地必须严格按照在建工地围挡率、施工现场道路硬化率、工程施工现场裸土覆盖绿、渣土运输车辆公司化、智能化、密闭化率、驶离工地车辆封闭与车轮冲洗率等五个 100%的要求控制扬尘污染。

施工单位将施工车辆的出入口设置在项目南侧、二环中路北侧，以减轻项目周边受到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和噪声影响。

建设单位不定期对防尘措施进行抽查；监督施工中产生的各种废物及时清运处理，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渣土及时清运；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及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应进行处罚并整改。在建设单位有效采取以上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期扬尘对上述敏感点以及项目分期入住的居民的影响能够降低至最低，敏感目标大气环境可满足二级标准。

施工机动车尾气排放措施：

①施工阶段机械设备使用柴油作燃料，属清洁能源，限制使用有明显无组织排放尘埃的中小型粉碎、切割等机械设备。

②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车辆，对于排放废气较多的车辆，应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另外，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选用清洁燃料。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减少因机械、车辆状况不佳造成的空气污染。

2、废水

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项目施工废水主

要为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和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区和施工区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包括打桩机、水泥搅拌机、水泥浇捣机、土石方等施工机械及建筑材料运输汽车等设备噪声。

控制措施：

(1) 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严禁夜间施工，白天进行高噪声施工时应尽量选择不敏感时段进行，最大程度的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施工期如遇高考、中考期间，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暂停施工。对主要噪声设备应采取相应的限时作业，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一般晚 22 点（冬季 21 点）到次日早 6 点之间禁止施工，在整体浇灌阶段确需连续施工的，需按有关规定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合理安排工期，尽量缩短夜间施工时间，并通知周围居民，以及早采取防范措施，减小影响程度，减少纠纷。

(2) 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如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3) 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掩蔽物，减少噪声的影响。

(4) 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施工过程中各种运输车辆的运行，还将会引起公路沿线噪声级的增加。因此，应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5) 尽量避免项目东侧和西侧的高噪声作业，建议在本项目各方向均设置合适的隔声围墙（尤其是东侧和西侧）以减小对项目周边居民产生的噪声影响，围墙须高于 3.0m。采取遮挡和将施工机械设置远离居民小区措施后，项目施工噪声可降低 10~15dB，并做好周边敏感点居民的走访工作，确保在施工过程中双方达成谅解。

4、固体废弃物

施工阶段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施工期挖出的土方、建筑垃圾用于建设中洼地填高和周转料场回

填，剩余土方、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进行处置（清运至邻近的需外借土石方的建筑工地作为回填料利用）。土方及建筑垃圾临时堆放时集中堆放在邻近的空旷地段，并进行苫盖、围挡，及时清运出场；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间对项目区周围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

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废气。

2、废水

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用水主要为住宿、绿化用水。本项目建成后，污水主要来自项目物业管理人員生活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噪声

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内部噪声主要为：各类水泵及空调外机等设备噪声，经加强管理，空调外机等设备噪声经消声等措施和距离衰减，可使项目边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物管办公等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待项目交付后由入住物业统一于环卫部门签订垃圾清运协议。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

一、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及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区域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随着区域达标规划的实施，不达标区将转变为达标区；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保要求及建议

- 1、加强本项目周边环境的绿化，结合当地的景观多种植减噪效果明显的植被。
- 2、供水设施采用节水节能型，推行节水型器具；采用节能环保型生活设施，如太阳能、节能灯具等。
- 3、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各污染防治设施，并加强运行管理，确保所有污染源达标排放。

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示范区环审（2020）7号

你单位报送的《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

你单位报送的《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原则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所述内容建设。

本项目拆除 2 栋教学楼、1 栋实验楼和 1 栋实训楼，建筑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加固 1 栋电教楼，建筑面积约 3300 平方米；新建 1 栋食宿楼、1 栋综合教学楼，建筑面积约

8900 平方米，同步实施供配电、水泵等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 2647.1 万元，环保投资 229 万元。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过程中，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到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营中应贯彻清洁生产原则，使用先进生产技术，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会下降。本项目须于开工前 15 日内到环保部门办理申报手续。

(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水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实验废水经“中和”处理，接管至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并不得产生异味。项目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须通过“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采集”微信小程序进行信息采集；通过运输车辆清洗、道路围挡、物料覆盖、密闭输送、湿法作业等措施，减少无组织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引至综合教学楼楼顶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与天然气燃烧废气引至食宿楼楼顶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粉尘、实验室硫酸雾、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151-2016) 表 1 及表 2 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

(四)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噪声管理工作。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须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措施。厂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

(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类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固体废物全过程管理。食堂厨余及潜脚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属废料外售至回收单位；实验室残液及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六)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降低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做好人员宣传教育及植被恢复与绿化工作。

(七)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三、项目实施后，主要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核定为：

(一)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202 吨/年、HCl 0.0058 吨/年、硫酸雾 0.0025 吨/年。

(二)水污染物：

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55212.8 立方米/年、COD 15.46 吨/年、SS 8.28 吨/年、NH₃-N 1.66 吨/年、TP 0.39 吨/年、TN 1.66 吨/年、动植物油 3.31 吨/年、TDS 0.138 吨/年。

外排环境量：废水量 55212.8 立方米/年、COD 2.76 吨/年、SS 0.55 吨/年、NH₃-N 0.44 吨/年、TP 0.027 吨/年、TN 0.828 吨/年、动植物油 0.055 吨/年、TDS 0.138 吨/年。

(三)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项目投产前须按规定程序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四、法律法规政策有其它许可要求的事项，项目须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建设与投产。

五、本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做好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成后需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批。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	--	--
	社会影响	--	--	--
施工期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1、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和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区和施工区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2、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土石方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房屋装修的油漆废气。 施工阶段扬尘采取围挡、地面硬化、及时清扫冲洗、覆盖、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粉尘影响；采取使用清洁能源	1、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和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区和施工区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2、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土石方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房屋装修的油漆废气。 施工阶段扬尘采取围挡、地面硬化、	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区和施工区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阶段扬尘采取围挡、地面硬化、及时清扫冲洗、覆盖、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粉尘影响；采取使用清洁能源、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车辆，对于排放废气较多的车辆，应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等方式减少施工机动车尾气影响。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实现零排放，对环境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源、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车辆，对于排放废气较多的车辆，应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等方式减少施工机动车尾气影响。 3、施工期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设置围挡、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布局等产噪设备。 4、施工阶段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施工期挖出的土方、建筑垃圾用于建设中洼地填高和周转料场回填，剩余土方、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进行处置（清运至邻近的需外借土石方的建筑工地作为回填料利用）。土方及建筑垃圾临时堆放时集中堆放在邻近的空旷地段，并进行苫盖、围挡，及时清运出场；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	及时清扫冲洗、覆盖、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粉尘影响；采取使用清洁能源、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车辆，对于排放废气较多的车辆，应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等方式减少施工机动车尾气影响。 3、施工期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设置围挡、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布局等产噪设备。 4、施工阶段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施工期挖出的土方、建筑垃圾用于建设中洼地填高和周转料场回填，剩余土方、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	
--	--	---	--

		一收集进行处理。	出场进行处置（清运至邻近的需外借土石方的建设工地作为回填料利用）。土方及建筑垃圾临时堆放时集中堆放在邻近的空旷地段，并进行苫盖、围挡，及时清运出场；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处理。	
	社会影响	--	--	项目建设期间无环保投诉
运行期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1、按“雨污分流”的要求，合理规划建设项目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连云港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经加强管理，空调外机等设备噪声经消声等措施和距离衰减，可使项目边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要求。 3、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	1、经现场调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连云港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已建设完成，尚未投入使用，无人员入住，现阶段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建设方及物业工作人员，污水产生量较小。 2、经现场查看，项目已采取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固废：经现场	（1）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COD、SS、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pH均满足连云港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和夜间噪声测量值监测结果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3）固废：经现场查看，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物管办公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待项目交付后由入住物业

		理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设置防渗、防雨、防漏的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及时送环卫部门处理。	查看，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物管办公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待项目交付后由入住物业统一于环卫部门签订垃圾清运协议，项目设置垃圾桶存放生活垃圾。	统一于环卫部门签订垃圾清运协议，项目垃圾桶存放生活垃圾，现阶段无居民入住，无固废产生。
	社会影响	--	--	无环保投诉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
	污染影响	1、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和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区和施工区依托学校现有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2、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土石方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房屋装修的油漆废气。 施工阶段扬尘采取围挡、地面硬化、及时清扫冲洗、覆盖、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粉尘影响；采取使用清洁能源、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车辆，对于排放废气较多的车辆，应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等方式减少施工机动车尾气影响。 3、施工期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设置围挡、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布局等产噪设备。 4、施工阶段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施工期挖出的土方、建筑垃圾用于建设中洼地填高和周转料场回填，剩余土方、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进行处置（清运至邻近的需外借土石方的建筑工地作为回填料利用）。土方及建筑垃圾临时堆放时集中堆放在邻近的空旷地段，并进行苫盖、围挡，及时清运出场；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处理。
	社会影响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较好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因环境问题与当地居民发生争议，公众满意度较高，没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运 行 期	生态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为减少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应充分利用建筑空地和道路两旁的空地，加强绿化；同时应扩大物种的多样性。 另外，应确保本项目投产后的废水、固废等均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环保要求，以减少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污染影响	--
	社会影响	--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检测图）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2023 年 07 月 25 日-07 月 26 日，连续监测 2 天，4 次/天	化粪池排口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	满足连云港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气	/	/	/	/
声	2023 年 07 月 25 日-07 月 26 日，每天昼、夜监测，连续 2 天，2 次/天	在项目厂界外及周边 1 米处共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	Leq (A)	各测点昼、夜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其他	/	/	/	/

检测图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检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施工期：总公司的基建部门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在施工期间协同监理单位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对作业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教育，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在施工中得到落实，影响周围环境。 运行期：工作人员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项目部经理为第一责任人，负责贯彻实施上级有关环境保护监督的法规、制度、规定和要求，并检查、推动、总结、改进公司的环境保护监督工作。同时设兼职环保专工一名，负责绿化植被日常管护的管理及卫生清扫工作。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无
环境报告中提出的监测计划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未提出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经调查，项目的环境管理状况如下： 施工单位时将需落实的环保措施列入施工合同中；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设专职的环境管理人员，负责监督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并监督施工单位加强环保意识文明施工；监理单位定期进行现场检查，检查环保措施落实和执行情况。 检查了工程各项环境管理手续是否齐备，是否按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准备各类资料。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 通过上述分析，公司的环境管理较为规范，较好地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各项要求。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调查结论及建议：

1、工程概况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位于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东方中路 61 号。

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 28667m²、总建筑面积 32536m²，其中一期建设内容为新建食宿楼、泵房及水箱、变电站等。

二期建设内容包含新建综合教学楼、利旧实训楼、教职工宿舍及加固电教楼等，暂未完成建设。

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 30 日一期项目竣工。

2、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现场调查结果表明，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复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涉及的各项环保措施。生活污水、固体废物等均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运行效果良好。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运行，较好的执行了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

3、环境影响调查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 COD、SS、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均满足连云港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和夜间噪声测量值监测结果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3）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物管办公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待项目交付后由入住物业统一于环卫部门签订垃圾清运协议，项目垃圾桶存放生活垃圾，现阶段无人员入住，无固废产生。

4、验收调查建议

(1) 制定并加强环保管理制度，对各环保设备定期维护。

5、验收调查结论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各项环保措施能够落实。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制定并加强环保管理制度，对设置的各环保设备定期维护；加强绿化管理和建设。在建设单位承诺落实本调查报告表提出的完善环保措施和建议的前提下，该项目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基本符合环境管理要求，总体上可以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注 释

一、调查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环评批复；

附件二 检测报告；

附件三 法人证书；

附件四 建设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五 建设单位变更的批复；

附件六 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附件七 徐圩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审批表。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 300m 范围土地利用现状图

附件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调查表不能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及措施实施情况，应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的环境特征，结合环境影响评价阶段情况进行专项评价，专项评价可按照本标准中相应影响因素调查的要求进行。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示范区环审(2020)7号

关于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连云港市东丰农场中学：

你单位报送的《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原则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所述内容建设。

本项目拆除2栋教学楼、1栋实验楼和1栋实训楼，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加固1栋电教楼，建筑面积约3300平方米；新建1栋宿舍楼、1栋综合教学楼，建筑面积约8900平方米。同

— 1 —

步实施供配电、水泵等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 2647.1 万元，环保投资 229 万元。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过程中，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到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营中应贯彻清洁生产原则，使用先进生产技术，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会下降。本项目须于开工前 15 日内到环保部门办理申报手续。

（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水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实验废水经“中和”处理，接管至东辛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并不得产生异味。项目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须通过“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采集”微信小程序进行信息采集；通过运输车辆清洗、道路围挡、物料覆盖、密闭输送、湿法作业等措施，减少无组织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引至综合教学楼楼顶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与天然气燃烧废气引至食堂楼楼顶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粉尘、实验室硫酸雾、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151-2016）

动植物油 3.31 吨/年、TDS 0.138 吨/年。

外排排放量：废水量 55212.8 立方米/年、COD 2.76 吨/年、SS 0.55 吨/年、NH₃-N 0.44 吨/年、TP 0.027 吨/年、TN 0.828 吨/年、动植物油 0.055 吨/年、TDS 0.138 吨/年。

（三）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项目投产前须按规定程序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四、法律法规政策有其它许可要求的事项，项目须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建设与投产。

五、本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做好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成后方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批。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国家东中西部区域合作示范区（沅江临港经开区）环境保护局

2020 年 5 月 15 日

(本文件公开发布)

(项目代码: 2018-320720-82-01-530385)

— 5 —

抄送：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国家东中部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市海州区）环境保护局

2020年5月15日印发

附件二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编号: (2023)苏安环检(环)字第(0162)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
委托单位: 江苏博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 江苏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本报告无检验专用章和公章无效。
- 二、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三、本报告涂改、删减未加盖公章无效。
- 四、本报告无编制、复核、审核、签发签名无效。
- 五、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专用章、公章及骑缝章无效。
- 六、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检验部门仅对送检样品检验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七、本报告非经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加盖公章确认。

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昌南路58-8号

邮政编码：222000

电 话：0518-81889669

传 真：0518-81889669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江苏博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通讯地址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丰华农场东方中路 61 号		
联系人	范秀秀	联系电话	15314217317
采样人	王永磊、王凯	采样日期	2023.07.25-26
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COD _{Cr})、悬浮物(SS)、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脂;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依据	见检测依据表。		
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见检测报告表。		
备注	本次检测结果只对测试时的生产工况条件下有效。		
编制:	丁亚玲		
复核:	杨世峰		
审核:	兰国国		
签发:	齐礼群		
			
		签发日期 2023 年 8 月 7 日	

表 1 水质检测结果 (一)

采样点位		污水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3-07-25									
检测数据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pH值	无量纲	08:40		7.04		氨氮	mg/L	08:40	23(H)CQSF1047-A001	18.5
			10:40		7.11				10:40	23(H)CQSF1047-A002	18.1
			12:40		7.08				12:40	23(H)CQSF1047-A003	19.5
			14:40		7.07				14:40	23(H)CQSF1047-A004	18.0
	CODcr	mg/L	08:40	23(H)CQSF1066-A001	71		总磷	mg/L	08:40	23(H)CQSF1052-A001	20.0
			10:40	23(H)CQSF1066-A002	78				10:40	23(H)CQSF1052-A002	19.3
			12:40	23(H)CQSF1066-A003	75				12:40	23(H)CQSF1052-A003	19.5
			14:40	23(H)CQSF1066-A004	73				14:40	23(H)CQSF1052-A004	19.2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表1 水质检测结果(二)

采样点位		污水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3.07.25									
检测 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检测 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SS	mg/L	08:40	23(H)095F1026 A001	18		总磷	mg/L	08:40	23(H)095F1026 A001	1.72
			10:40	23(H)095F1026 A002	29				10:40	23(H)095F1026 A002	1.62
			12:40	23(H)095F1026 A003	23				12:40	23(H)095F1026 A003	1.63
			14:40	23(H)095F1026 A004	17				14:40	23(H)095F1026 A004	1.77
	动植物油类	mg/L	08:40	23(H)095F1033 A001	0.94		水样性状		08:40		微黄色,微浑浊
			10:40	23(H)095F1033 A002	0.89				10:40		微黄色,微浑浊
			12:40	23(H)095F1033 A003	0.94				12:40		微黄色,微浑浊
			14:40	23(H)095F1033 A004	0.60				14:40		微黄色,微浑浊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表 1 水质检测结果 (三)

采样点位:		(5 永寿井口)											
采样日期:		2021.07.28											
检测 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检测 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值		
	pH 值	无量纲	08:47		7.13		氨氮	mg/L	08:47	23(HY005F104) B001	19.3		
			10:50		7.14				10:50	23(HY005F104) B002	19.3		
			12:50		7.15				12:50	23(HY005F104) B003	19.6		
			14:50		7.15				14:50	23(HY005F104) B004	19.2		
	COD _{Cr}	mg/L	08:47	23(HY005F1066) B001	77		总磷	mg/L	08:47	23(HY005F1052) B001	70.2		
			10:50	23(HY005F1066) B002	95				10:50	23(HY005F1052) B002	70.6		
			12:50	23(HY005F1066) B003	70				12:50	23(HY005F1052) B003	70.0		
			14:50	23(HY005F1066) B004	70				14:50	23(HY005F1052) B004	70.4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表 1 水质检测结果 (四)

采样点位		V5水景排口											
采样日期		2023.07.28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码	检测值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码	检测值		
	SS	mg/L	08:47	15(H)065F1025-B001	18		总磷	mg/L	08:47	15(H)065F1025-B001	1.79		
			10:50	15(H)065F1025-B002	24				10:50	15(H)065F1025-B002	1.84		
			12:50	15(H)065F1025-B003	21				12:50	15(H)065F1025-B003	1.75		
			14:50	15(H)065F1025-B004	20				14:50	15(H)065F1025-B004	1.71		
	铜(以铜计)	mg/L	08:47	15(H)065F1053-B001	0.82		水样性状		08:47		微黄色, 微浑浊		
			10:50	15(H)065F1053-B002	0.60				10:50		微黄色, 微浑浊		
			12:50	15(H)065F1053-B003	0.75				12:50		微黄色, 微浑浊		
			14:50	15(H)065F1053-B004	0.62				14:50		微黄色, 微浑浊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表2.1 界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2023.07.25				2023.07.26			
	昼间 10:50~13:00 夜间 22:00~23:15				昼间 09:15~10:35 夜间 22:00~23:15			
环境条件	风速		风向	天气	风速		风向	天气
	昼	2.1m/s	东南	多云	昼	2.3m/s	东北	阴
	夜	2.4m/s	东南	多云	夜	2.0m/s	东北	阴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声功能区			2类	
检测结果:								
测点号	主要噪声源	测点位置	测量值 dB(A)					
			2023.07.25		2023.07.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	学校南厂界外 1米	43.7	44.4	51.4	48.2		
N2	厂界	学校西厂界外 1米	48.9	42.4	52.6	43.8		
N3	厂界	学校北厂界外 1米	58.2	41.7	53.2	45.5		
N4	厂界	学校东厂界外 1米	55.3	39.8	54.3	47.5		
排放标准 dB(A)			65	55	60	50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附件: 检测点位图



检测方法表及仪器表(一)

检测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编 号	名 称	型 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JSAH/YQ-41	便携式PH计	STN-PT100	2024.05.1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JSAH/YQ-32	标准COD消解器	HCA-100		mg/L
			JSAH/YQ-301	智能COD消解器	SCOD-10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JSAH/YQ-150	电子天平	FA1204B	2023.08.30	/mg/L
			JSAH/YQ-160	中速恒速热风干燥箱	DHG-9101-15A	2024.05.1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JSAH/YQ-19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2024.05.14	0.03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钒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JSAH/YQ-20-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s 新世纪	2024.01.02	0.05mg/L
			JSAH/YQ-88	压力蒸汽灭菌器	XZH-30CA	2024.05.1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钒过硫酸钾分光光度法》GB/T 11893-2002	JSAH/YQ-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2024.01.02	0.01mg/L
			JSAH/YQ-90	压力蒸汽灭菌器	XZH-30CA	2024.05.14	
	动植物油类	《水质 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SAH/YQ-175	红外分光油类分析仪	GL1010	2023.08.30	0.04mg/L

编号: 2013 商发环登字第 0182 号

检测方法及其仪器表(二)

[illegible]

附件三 法人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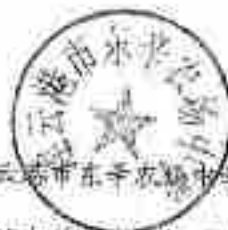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468090023F	
名 称	连云港市东平农场中学
法定代表人	蔡明
宗 旨	和实施中学教育, 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中学学历教育
经费来源	全额拨款
业务范围	
开办资金	¥1559.7万元
住 所	连云港市东平农场西洋南路27号
举办单位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管理委员会(筹) 社会事业局
登记管理机关	
有效期	自2016年03月19日至2021年03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468000031F



有效期 自2016年03月29日至2021年03月29日



名称 连云港市东平农场中学

宗旨和 实施中学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
展。中学学历教育

业务范围

住 所 连云港市东平农场西洋南路27号

法定代表人 蔡明

经费来源 全额拨款

开办资金 ¥1559.7万元

举办单位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管理委员会(筹)
社会事业局

登记管理机关

同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印制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经济发展局

示范区经复〔2018〕29号

关于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连云港市东丰农场中学：

《关于报批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加快徐圩新区开发建设，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同意你公司实施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项目代码：2018-320720-82-01-530385）。

二、原则同意在东丰农场东方中路61号学校内部拆除2栋教学楼，1栋实验楼和1栋实训楼，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加固1栋电教楼，建筑面积约3300平方米；新建1栋食宿楼，1栋合教楼，建筑面积约8900平方米。同步实施供配电、水泵等配套工程。项目占地约43亩。

三、本工程估算投资2647.1万元。

四、本工程建设周期约24个月。

五、根据《招投标法》和《江苏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

规模标准规定》(苏政发〔2004〕48号)等规定,本工程属于必须进行招标项目,请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工作。

六、如需对本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

此复。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经济发展局

2018年11月6日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经济发展局 2018年11月6日印发

附件五 建设单位变更的批复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经济发展局

示范区经复〔2023〕41号

关于同意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
建设单位变更的批复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你单位《关于变更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校安工程建设单位请示》（生物中专〔2023〕40号）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政发〔2020〕68号）及《关于印发连云港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通知》（连政规发〔2021〕8号）的有关要求，经研究，准予变更。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单位由“连云港市东辛农场中学”变更为“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原批复（示范区经复〔2018〕29号）其他内容不变。

此复。

(此页无正文)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片区）经济发展局
2023年5月16日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片区）经济发展局 2023年5月16日印发

—2—

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第 7 号

东中西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

5 月 19 日下午，东中西示范区党工委书记石海斌同志在产业服务中心 716 会议室主持召开党政联席会议，研究新区开发建设 11 周年系列活动方案。党工委成员包片督导安全环保问题整改工作、盛虹炼化项目环评审批承诺事项推进落实工作，新区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生物工程中专学校搬迁方案、金融新天地商办物业购置方案、2019 年度新区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奖励发放方案，听取近期招投标情况汇报。现将会议议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关于新区开发建设 11 周年系列活动方案

会议原则同意新区开发建设 11 周年系列活动方案，同意举办升旗仪式、江苏洋行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揭牌仪式、重大项目观摩和开工活动、康科昂通项目投料试生产仪式、“一带一路”综合物流园银团贷款签约仪式等系列重大活动。会议要求，各责任

—1—

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活动安排，逐项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由封其山同志对活动现场布置和氛围营造等工作统筹把关。各有关方面要积极配合、主动参与，确保系列活动圆满成功举办。网信办要重点围绕石化产业基地大开发大建设情况，尽快研究制定 11 周年系列活动整体宣传方案，为新区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二、关于党工委成员包片督导安全环保问题整改工作

会议认为，在疫情包片督导组各位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基本摸清了新区范围内涉及安全环保隐患的建筑物类型和数量等情况，初步建立了大数据排查档案，为建立长效巡查机制。会议原则同意由规划建设局委托 186 大队专职开展排查工作，相关费用列入规建局部门预算。同意继续实行党工委成员包片负责制，由各位党工委成员对包片范围内排查交办的安全环保等隐患问题的推进和督导整改工作负总责。会议要求，疫情包片督导组要对巡查发现的 1075 个临时建筑和安全环保隐患问题逐项建档，清单化交账。各片区责任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对本次大数据排查发现的问题要做减法，逐一整改销号，坚决杜绝出现新增隐患。原则上一般问题 7 日内办结，复杂问题 20 日内办结。对包片区域问题隐患整改工作在 2 个月内无明显成效的，由纪工委提出处理意见。涉及重大安全问题由党工委主要领导牵头召开专题会议交办落实。涉及重大环保问题由管委会主要领导牵头召开专题会议交办落实。应急管理局、规建局、消

防救援大队要加强对“五一”专项检查发现的东平农场瑞营大酒店消防问题、卫星石化生活营桶安全问题等隐患的跟踪督办，不能按期整改到位的立即关停。186大队要每月定期对排查发现问题和整改落实情况进行通报，整改成效和进度在产业服务中心一楼大厅上墙公布。建筑工桶桶生污染问题由规建局牵头探索建立“六个百分之百”奖惩机制另行研究，两村和辛高圩社区搬迁问题由徐圩街道制定方案提交下次会议研究，搬迁优惠政策由徐圩街道志愿服务队牵头制定并于本月底出台实施。

三、关于盛虹炼化项目环评审批承诺事项推进落实工作

会议原则同意盛虹炼化项目环评审批承诺事项任务分解内容，请环保局根据会议研究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实施。会议要求，对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单独制定落实方案，特别是对基地规划边界1000米范围居民搬迁问题，要尽快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细而又细，实而又实地落实好政策宣传、生活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对需要向上沟通汇报的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转型改造工程、尾水人工生态湿地净化工程、斯尔邦石化新建投运含钕废水处理设施等事项，要尽快形成书面材料，加强与省生态环境厅第四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市政府以及市生态环境局的沟通，积极争取生态环境部对有关调整工作的认可。对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抽查检查发现的2个问题，纪工委要尽快提出调查处理意见。环保局要及时汇报整改落实情况。对石化基地环境监管服务项目推进问题，要加强与生态环境部评估中心的沟通和联系，排出时间

表，确保工作人员尽快到现场开展工作。

四、关于新区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根据省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对连云港市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和市委、市政府整改要求，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新区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同意成立新区突出环境问题督察整改领导小组。会议要求，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对照整改方案和问题整改措施清单，逐项整改销号，尤其是省环保督察反馈的东丰农场生活污水处理厂、中芳能刚性填埋场和应急备用水源地等问题要尽快整改到位，红洋热电烟气脱白问题由刘玉成同志负责，5月底前完成安装调试。

五、关于生物工程中专学校搬迁方案

会议强调，生物中专大部分校舍为B级或C级危房，被市级挂牌督办，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经详细调研，综合考虑办学条件、建设投资、长远发展以及园区人才需求等因素，会议原则同意将生物中专整体搬迁至徐圩校区，同意追加整体搬迁预算并将日常运转增加费用列入年度预算。会议要求，文教办要牵头统筹推进学校搬迁工作，协调解决好师生住宿、用餐和出行等问题，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和预案，进一步征求农场方面意见，并加强与市教育局的汇报沟通。东丰农场、生物中专要做好师生和家长的动员工作，适时组织到新区和徐圩校区实地参观，方洋集团要进一步完善学校周边生活配套；应急管理局要将学校搬迁方案和学生住宿临时过渡情况向市级层面沟通汇报；规划建设局要尽

快将徐圩校区宿舍、食堂、公共洗浴系统，消防装修改造和家具购置等工作以政府投资工程集中组织建设方式委托方洋集团实施。

学校搬迁后东辛校区土地利用问题由观建局牵头尽快制定具体方案，正在建设的东辛校区宿舍楼功能改造事宜由方洋集团提出方案另行研究。

六、关于金融新天地商办物业购置工作

会议认为，套河生态园绿色蔬菜、生态年猪和健康水产等产品持续投产，应在市区设立展示新区绿色发展理念的窗口平台。经第三方充分比选评估，金融新天地项目具有一定的市场保值增值潜力，可为特色农产品展销、餐饮等需求提供良好平台。会议原则同意由方洋集团出资购买金融新天地商办物业，委托江苏现代服务集团运营，请方洋集团加强与江苏金海置业有限公司沟通，尽力争取行政办公区域空间，并根据实际需求进一步优化调整设计方案，增加农产品冷藏存储功能。

七、关于招投标工作

会议原则同意评标委员会意见，确定上海水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徐圩新区河道治理及新建水库（徐圩新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项目水生态工程中标单位，中标价 2415.12 万元；江苏筑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徐圩港区封闭管理工程-港区大门（XWQQ-DMSG 标段）中标单位，中标价 880.26 万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为徐圩新区 220

千伏深港输变电工程总承包 EPC 中标单位，中标价 18813.65 万元；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徐圩新区应急救援实训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标单位，中标价 618 万元；江苏长江机械化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为 30 万吨级航道二期疏浚准备工程围堤一标段中标单位，中标价 4208.44 万元；连云港徐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 30 万吨级航道二期疏浚准备工程土方二标段中标单位，中标价 16263.03 万元；连云港连宇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为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公用工程岛项目一期工程厂前区办公楼监理中标单位，中标价 106 万元；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为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公共应急事故池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标单位，中标价 308 万元；连云港徐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 30 万吨级航道二期疏浚准备工程土方三标段中标单位，中标价 11840.41 万元；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为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公用工程岛项目一期工程一标段工程总承包 EPC 中标单位，中标价 215817.96 万元。会议原则同意按程序对以上项目进行中标公告。关于徐圩新区节能环保科技园工业邻里中心服务配套区（酒店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施工招标投诉问题，根据市住建局组织会议研究确定意见和市招标办审核确认的结果，为保障新区重点项目顺利推进，会议原则同意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会议要求，招投办、方洋集团要深刻总结本次招

标投诉的经验教训，严格审查投标人资质和业绩，为项目施工质量提供保障。审计办要加大对国有资金投资工程项目招标控制价的审核把关，完善工程管理和竣工决算机制，进一步规范招投标工作。

会议还原则同意2019年度新区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奖发放方案，请党群工作部会同各国有企业按照标准重新合理测算。

出席：石海波 赵厚峰 江行洲 王东亮 封其山
马冬梅 乔寿杨 朱 彬
列席：王皓国 安 涛 曹淑涛 安军伟 葛 苗
张贵堂 何 亮 龚武军 刘 兵 于庆国
万其斌 张 欣 沈元东 吴 昊 徐进华
蒋笑秋 司广智 郑大双 段向东 王德坤
王胜利 薛 辉 李 栋 姜伟伟 周开红
钱 明 张 峰 何 峰 于富忠 刘明光
刘 凯 熊文峰 孙善军 沈夕泉 路 平
陈文万 金 光

记录：林洪军 王佳静

东中西示范区党政办公室整理
2020年5月28日

—7—

附件七 徐圩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审批表

徐圩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审批表（房地产表）

申报单位：徐圩新区社会事务科 审批日期：2021 年 8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名称	权属证书	坐落位置	用途	法定取得途径	权利性质	账面原值	面积 (平方米)	处置原因	处置方式
教学楼(东)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207200	1124.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教学楼(西)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329300	1191.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实验楼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168200	653.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平房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82400	828.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东平房(一)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104384.55	1108.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东平房(二)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451403.06	1297.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新楼(教学区)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18000	175.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宿舍楼(东)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746581.18	892.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宿舍楼(西)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331762.8	803.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食堂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253900	808.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宿舍楼(生活区)		东平农场东方西路北侧 生物中学旧址	教育		国有房产	90000	55.00	消除危房 安全隐患	拆除
合 计						3159929.99	7891.00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 孙学军 8月29日 经办人: 孙学军 (盖章)	新区财政局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新区审计办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新区社会事务科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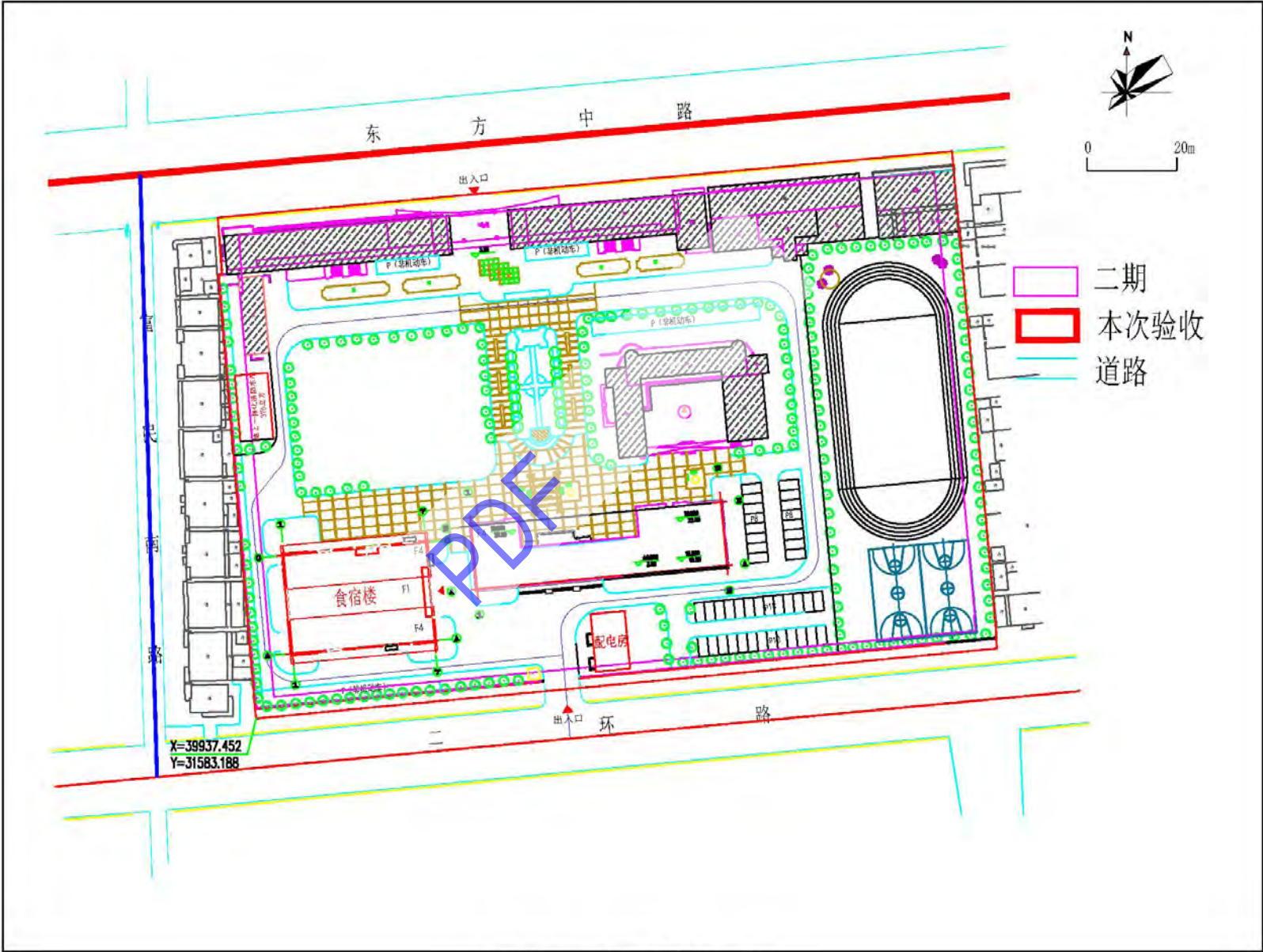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二项目周围 300m 范围土地利用现状图



附图2 周边300米环境概况

附图三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